

新场镇人民政府文件

新府〔2024〕44号

签发人：蔡笑峰

关于申请补拨新场镇 2020-2023 年度减量化 农民集中居住项目资金的请示

浦东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：

为有效实施本镇集建区外建设用地减量化工作，增加耕地面积，提高耕地质量，保持浦东新区耕地总量的平衡，我镇在本镇集中建设区外实施一批减量化土地整理复垦项目。

2020 年至 2023 年，我镇已完成 99 个项目的立项工作。其中农民集中居住项目 35 个，实施总面积为 21.9468 公顷（折合 329.2020 亩），预计建设用地减量面积 21.1011 公顷（折合 316.5165 亩），预计新增耕地 21.1011 公顷（折合 316.5165 亩）。

现根据新区会议精神，向贵局申请补拨减量化农民集中居住项目资金，农民集中居住项目按 140 万/亩标准，按预计新增耕地 21.1011 公顷（折合 316.5165 亩）计算申请，因前期我镇已向贵局申请拨付资金 35236.2750 万元，可补申请 9076.6350 万元。其中 2020 年农民集中居住项目可申请 369.5700 万元，2021 年农民集中居住项目可申请 3846.7200 万元，2022 农民集中居住项目

可申请 2074.4850 万元,2023 农民集中居住项目可申请 2785.8600 万元。故 2020-2023 年尚应向我镇补拨农民集中居住项目启动资金 9076.6350 万元,以缓解我镇资金压力。

另由于 2023 年申请减量化项目启动资金时预计新增耕地面积 22.6386 公顷(折合 339.5790 亩)与立项新增耕地面积 22.4291 公顷(折合 336.4365)有差异,相差 251.4000 万元,在这次申请农民集中居住资金中予以扣回。

故这次应拨减量化农民集中居住项目资金 8825.2350 万元。

我镇郑重承诺,对于列入 2020 年度至 2023 年度减量化工作计划的该批项目,在 2024 年底前完成区级验收。

特此申请,请予支持。

附件:1. 新场镇 2020-2023 年度减量化农民集中居住项目结算资金汇总表

2. 拨付新场镇减量化工作资金情况表(2023 年度项目)

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人民政府

2024 年 3 月 22 日

(此件依申请公开)

新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
2024 年 3 月 22 日印发
